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案件名称 |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润和颐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案 |
| 交易概况（限200字内） |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南网数研院）与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江苏润和）签订《增资扩股协议》，拟以增资扩股形式收购广州润和颐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广州润和）34%的股权，广州润和主要从事软件开发、软件外包业务。交易完成后，南网数研院持有广州润和34%的股权，江苏润和持有广州润和46.2%的股权，江苏润和与南网数研院共同控制广州润和。 |
|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 | 1、南网数研院 | 南网数研院于2017年3月31日成立，注册地为广东省广州市，主要业务为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其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广东、广西、云南、贵州、海南南方五省区电力供应、区域电网管理、电力交易与调度业务等。 |
| 2、江苏润和 | 江苏润和于2006年6月29日成立，注册地为江苏省南京市，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其最终控制人为周红卫，其名下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服务。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备注 | **横向重叠：**中国境内电力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市场南网数研院：0-5%；江苏润和：0-5%；合计：5%-10% |